

###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將不會向公眾人士提供本招股章程或任何申請表格的任何印刷本，以供其使用。

本招股章程已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及我們的網站 [www.pagoda.com.cn](http://www.pagoda.com.cn) 刊發。倘閣下需要本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版本內容與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相同。

下文載列閣下可以電子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的香港發售股份申請。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本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倘閣下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有任何疑問，可於下列日期致電H股證券登記處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 1. 申請方法

我們將不會提供任何申請表格的印刷本以供公眾人士使用。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的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以電子化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包括通過：
  - (i) 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

- (ii) (倘閣下為現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或致電+852 2979 7888 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亦可以通過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1樓)完成發出請求的方式,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倘閣下通過上文方式(1)提出申請,則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名義發行。

倘閣下通過上文方式(2)(i)或(2)(ii)提出申請,則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本身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除非閣下為代名人且於申請時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及閣下的聯名申請人概不得提出超過一份申請。

本公司、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其各自的代理可因任何理由酌情拒絕或接納全部或部分申請。

## 2. 可提出申請的人士

### 申請資格

如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可以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年滿18歲或以上;
- 有香港地址;
- 身處美國境外且並非美籍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及
- 並非中國法人或自然人。

如申請由獲得授權書授權的人士提出,則整體協調人及獨家全球協調人可在其認為合適的條件下(包括出示所需授權證明),酌情接納有關申請。

聯名申請人不得超過四名。聯名申請人不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的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除非為上市規則所容許，否則下列人士概不得申請認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份的現有實益擁有人；
- 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
- 上述任何人士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及
- 已獲分配或已申請認購任何國際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的人士。

### 申請所需物件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在線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須：

- (a) 具備有效香港身份證號；及
- (b) 提供有效郵箱地址及聯繫電話。

倘閣下指示作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在線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建議閣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上述指示的截止時間，該截止時間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 3.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應使用的申請途徑

閣下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可通過在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的白表eIPO服務在線申請。

閣下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本身或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以電子方式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

#### 4. 申請的條款及條件

通過本招股章程指定申請途徑提出申請後，即表示閣下：

- (i) 承諾簽立所有相關文件並指示及授權本公司及／或作為本公司代理的整體協調人及獨家全球協調人(或其代理或代名人)，為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將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以閣下名義或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而代表閣下簽立任何文件及代閣下進行一切必需事宜；
- (ii) 同意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組織章程細則；
- (iii) 確認閣下已閱讀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程序，並同意受其約束；
- (iv) 確認閣下已接獲及閱讀本招股章程，且提出申請時僅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陳述，閣下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或陳述(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如有)所載者除外)；
- (v) 確認閣下知悉本招股章程內有關全球發售的限制；
- (vi) 同意本公司、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承銷商、其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現時或日後均毋須對並非載於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如有))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 (vii) 承諾及確認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亦不會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的任何國際發售股份，亦無參與國際發售；
- (viii) 同意應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承銷商及／或其各自的顧問及代理的要求，向其披露其所要求提供有關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的任何個人資料；
- (ix) 若香港境外任何地方的法例適用於閣下的申請，則同意及保證閣下已遵守所有有關法例，且本公司、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承銷商以及其各自的任何高級職員或顧問概不會因接納閣下的購買要約，或閣下在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下的權利及責任所引致的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境外的任何法例；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x) 同意 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得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
- (xi) 同意 閣下的申請受香港法例管轄；
- (xii) 聲明、保證及承諾：(i) 閣下明白香港發售股份不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及(ii) 閣下及 閣下為其利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人士均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且不屬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人士；
- (xiii) 保證 閣下提供的資料真實及準確；
- (xiv) 同意接納所申請數目或分配予 閣下但數目較申請為少的香港發售股份；
- (xv) 授權本公司將 閣下的姓名／名稱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作為 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授權本公司及／或其代理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所示位址向 閣下或聯名申請的排名首位申請人發送任何H股股票及／或任何電子退款指示及／或任何退款支票，郵誤風險由 閣下承擔，惟 閣下滿足本招股章程「-15.派送／領取H股股票及退款 - 親身領取」標準以親身領取H股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 (xvi) 聲明及陳述此乃 閣下為本身或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所提出及擬提出的唯一申請；
- (xvii) 明白本公司、整體協調人及獨家全球協調人將依賴 閣下的聲明及陳述而決定是否向 閣下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被檢控；及
- (xviii) (倘本申請為 閣下本身的利益提出) 保證 閣下或作為 閣下代理的任何人士或任何其他人士不曾亦不會為 閣下的利益向香港結算或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其他申請；及
- (ixx) (倘 閣下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申請) 保證(i) 閣下(作為代理或為該人士利益)或該人士或任何其他作為該人士代理的人士不曾亦不會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其他申請；及(ii) 閣下獲正式授權作為該人士的代理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及所有參與編撰本招股章程的其他各方均確認，每位自行或促使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及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均有權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E條所適用者）獲得賠償。

### 5. 最低認購數額及許可數目

閣下應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認購最少5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按照下表所列確定其中一個認購數目。閣下應按照選擇的數目旁載明的金額付款。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500	3,131.26	6,000	37,575.16	40,000	250,501.08	400,000	2,505,010.80
1,000	6,262.53	7,000	43,837.69	45,000	281,813.71	500,000	3,131,263.50
1,500	9,393.79	8,000	50,100.21	50,000	313,126.36	600,000	3,757,516.20
2,000	12,525.05	9,000	56,362.74	60,000	375,751.62	700,000	4,383,768.90
2,500	15,656.32	10,000	62,625.26	70,000	438,376.89	800,000	5,010,021.60
3,000	18,787.58	15,000	93,937.90	80,000	501,002.15	900,000	5,636,274.30
3,500	21,918.85	20,000	125,250.55	90,000	563,627.44	1,000,000	6,262,527.00
4,000	25,050.11	25,000	156,563.18	100,000	626,252.70	2,000,000	12,525,054.00
4,500	28,181.37	30,000	187,875.81	200,000	1,252,505.40	3,000,000	18,787,581.00
5,000	31,312.64	35,000	219,188.45	300,000	1,878,758.10	3,947,500 <sup>(1)</sup>	24,721,325.33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申請任何其他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 6.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 一般事項

符合本節「2.可提出申請的人士」一段所載條件的個人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方法是使用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申請以閣下本身名義獲配發及登記的香港發售股份。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示載於指定網站。如閣下未有遵從有關指示，閣下的申請或會不獲受理，亦可能不會提交予本公司。如閣下透過指定網站提出申請，閣下即授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按白表eIPO服務的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倘閣下對如何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有任何疑問，可於下列日期致電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九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 遞交白表eIPO申請的時間

閣下可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而就有關申請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本節「11. 惡劣天氣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的較後時間。

### 重複申請概不受理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則閣下一經就本身或為閣下利益而向白表eIPO服務發出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並完成支付相關股款，即被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為免生疑問，倘根據白表eIPO服務發出超過一份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申請參考編號，但並無就某個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則不構成實際申請。

如閣下疑屬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任何其他方式遞交超過一份申請，閣下的所有申請概不獲受理。

### 支持可持續發展

白表eIPO服務最明顯的好處是以自助的電子方式提交申請，省卻用紙。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會就每份經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遞交的「深圳百果園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白表eIPO申請捐出港幣兩元支持可持續發展項目。

## 7.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

### 一般事項

閣下可指示作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根據與香港結算簽訂的參與者協議、《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以及安排於申請時支付股款及支付退款。

(倘閣下為現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 (<https://ip.ccass.com>) 或致電+852 2979 7888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閣下完成發出請求，香港結算亦可以通過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1樓) 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屆時閣下將被視作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的申請資料轉交本公司、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及H股證券登記處。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

若閣下發出了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通過經紀或託管商間接或直接)，並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為做出認購：

- (i) 香港結算代理人將僅作為閣下的代名人行事，毋須對任何違反本招股章程條款及條件的情況負責；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ii) 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代表閣下作出下列事項：

- 同意將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代表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同意接納所申請數目或獲分配的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承諾及確認閣下並無申請或接納、亦不會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
- (倘為閣下的利益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聲明僅發出了一套為閣下利益而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
- (如閣下為他人的代理) 聲明閣下僅發出了一套為該人士利益而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及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作為該人士代理發出該等指示；
- 確認閣下明白本公司、董事、整體協調人及獨家全球協調人將依賴閣下的聲明及陳述而決定是否向閣下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被檢控；
- 授權本公司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作為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按照本公司與香港結算另行協定的安排發送H股股票及／或退款；
- 確認閣下已閱讀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手續，並同意受其約束；
- 確認閣下已接獲及／或閱讀本招股章程的副本，而提出申請時僅依賴本招股章程載列的資料及陳述(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所載者除外)；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同意本公司、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承銷商、其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現時或日後均毋須對並非載於本招股章程（及其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如有）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 同意向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承銷商及／或其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披露閣下的個人資料；
- 同意（在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下）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交的任何申請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不可撤回，而此項同意將成為與我們訂立的附屬合同，在閣下發出指示時即具有約束力，而因應該附屬合同，本公司同意，除按本招股章程所述任何一項程序外，不會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然而，若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其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香港結算代理人可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撤回申請；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該申請及閣下的**電子認購指示**均不可撤回，而申請獲接納與否將以本公司刊登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結果的公告作為憑證；
- 同意閣下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須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一併閱讀）所列有關就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安排、承諾及保證；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向本公司（為其自身及為各股東的利益）表示同意（致使本公司一經接納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全部或部分申請，即視為本公司為其自身及代表各股東向每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表示同意）遵守及符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
  
- 向本公司（為其自身及為本公司各股東及董事、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利益）表示同意（致使本公司一經接納全部或部分申請，即視為本公司為其自身及代表本公司各股東及董事、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向每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表示同意）：
  - (a) 因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公司法或其他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賦予或規定的與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權利或義務而產生的分歧和索賠，均應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進行仲裁；
  
  - (b) 在該仲裁中作出的任何裁決均為終局和決定性的；及
  
  - (c) 仲裁庭可在公開庭期進行審理，並公佈裁決結果；
  
- 同意本公司（為其自身及為各股東的利益）所持有的本公司H股可自由轉讓；
  
- 授權本公司代表本公司與每名董事及高級人員訂立合同，每名董事及高級人員承諾遵守及履行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訂明的對股東的責任；及
  
- 同意 閣下的申請、任何對申請的接納及由此產生的合同均受香港法例管轄。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效用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倘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作出下列事項。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下文所述事項對本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以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代名人的身份行事）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從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中扣除款項，以支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倘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倘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安排退回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以存入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及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本招股章程所述的全部事項。

###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時間<sup>(1)</sup>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二零二三年一月七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而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本節「11.惡劣天氣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的較後時間。

倘閣下指示作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建議閣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上述指示的截止時間，該截止時間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 重複申請概不受理

倘閣下疑屬提出重複申請或為閣下的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扣除閣下發出的有關指示及／或為閣下的利益而發出的有關指示所涉及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就考慮有否重複申請而言，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或為閣下的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一概視作一項實際申請。

### 香港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及所有參與編撰本招股章程的其他各方均確認，每位自行或促使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均有權根據香港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E條所適用者)獲得賠償。

### 個人資料

下列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適用於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承銷商及其各自的任何顧問及代理所持有關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亦同樣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的申請人的個人資料。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同意以下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全部條款。

###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此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旨在向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及持有人說明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有關個人資料和《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方面的政策和慣例。

### 收集 閣下個人資料的理由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登記持有人以本身名義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轉讓或受讓香港發售股份時或尋求H股證券登記處的服務時，必須向本公司或代理人及H股證券登記處提供準確個人資料。

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可能導致 閣下的香港發售股份申請被拒或延遲，或本公司或H股證券登記處無法落實轉讓或提供服務。此舉也可能妨礙或延遲登記或轉讓 閣下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及／或寄發 閣下應得的H股證書。

香港發售股份持有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倘有任何錯誤，須立即通知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

### 用途

閣下的個人資料可以任何方式被使用、持有、處理及／或保存，以作下列用途：

- 處理 閣下的申請及退款支票(如適用)、核實是否符合本招股章程載列的條款和申請程序以及公佈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
- 遵守香港及其他地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 以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如適用))的名義登記新發行股份或轉讓或受讓股份；
- 存置或更新本公司的股東名冊；
- 核實本公司H股持有人的身份；
- 確定本公司H股持有人的受益權利，例如股息、供股和紅股等；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 分發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通訊；
- 編製統計資料及本公司H股持有人資料；
- 披露有關資料以便就權益索償；及
- 與上述有關的任何其他附帶或相關目的及／或使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能履行對本公司H股持有人及／或監管機構承擔的責任及／或證券持有人不時同意的任何其他目的。

### 轉交個人資料

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所持有關香港發售股份持有人的個人資料將會保密，但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可在為達到上述任何目的之必要情況下，向下列任何人士披露，獲取或轉交（無論在香港境內或境外）有關個人資料：

- 本公司委任的代理人，例如財務顧問、收款銀行及海外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 （倘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要求將香港發售股份存於中央結算系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他們將會就中央結算系統的運作使用有關個人資料；
- 向本公司或H股證券登記處提供與其各自業務營運有關的行政、電訊、電腦、付款或其他服務的任何代理人、承包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
- 香港聯交所、香港證監會及任何其他法定監管機關或政府部門或遵照其他法律、規則或法規；及
- 與香港發售股份持有人進行或擬進行交易的任何人士或機構（如彼等的銀行、律師、會計師或股票經紀等）。

### 保留個人資料

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將按收集個人資料所需的用途保留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無需保留的個人資料將會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銷毀或處理。

### 查閱和更正個人資料

香港發售股份持有人有權確定本公司或H股證券登記處是否持有其個人資料，並有權索取有關該資料的副本並更正任何不準確資料。本公司和H股證券登記處有權就處理有關要求收取合理費用。所有查閱資料或更正資料的要求應按招股章程「公司資料」一節所披露或不時通知的註冊地址送交公司秘書，或向H股證券登記處的私隱事務主任提出。

## 8. 有關以電子方式提出申請的警告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僅為一項提供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同樣，透過指定**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亦僅為**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的服務。上述服務均存在能力上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提出電子申請。本公司、董事、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承銷商概不就該等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亦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透過指定**白表eIPO**服務提供商提出申請者將獲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避免待最後一刻方於有關系統輸入指示。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在接駁「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上困難，請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申請截止日）中午十二時正或本節「11. 惡劣天氣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的有關時間之前，親臨香港結算的客戶服務中心填交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表格。

## 9. 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

除代名人外，一概不得就香港發售股份提出重複申請。

如為 閣下的利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直接或間接通過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超過一項申請（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透過**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部分申請），閣下的所有申請將不獲受理，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減少 閣下已提交及／或已為 閣下利益提交的指令中載明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為避免疑義，倘根據白表eIPO服務發出超過一份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付款參考編號，但並無就某個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則不構成實際申請。然而，就考慮有否重複申請而言，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或代表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一概視作一項實際申請。

如申請人是一家非上市公司，而：

- 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證券買賣；及
- 閣下可對該公司行使法定控制權，

是項申請將視作為閣下的利益提出。

「非上市公司」指其股本證券並無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
- 控制該公司一半以上的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一半以上已發行股本（不包括無權參與超逾指定金額以外的溢利或資本分派的任何部分股本）。

### 10. 香港發售股份的價格

最高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6.20港元。閣下亦必須支付1.0%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的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的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其意味著就500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將支付3,131.26港元。

閣下必須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全數支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閣下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申請最少500股香港發售股份。每份超過5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或電子認購指示必須為申請表格「5.最低申請金額及許可數量」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或指定網[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所指明數目。

倘閣下的申請獲接納，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則付予聯交所（倘為證監會交易徵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則由聯交所代證監會及會財局收取）。

有關發售價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題為「全球發售的架構－國際發售－全球發售定價」段落。

### 11. 惡劣天氣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發出：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或
- 極端情況，

則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而於下一個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再無發出任何該等警告訊號的營業日的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星期一）並無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或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日期因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極端情況在香港生效而受到影響，屆時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發出公告。

### 12.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準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的公告查閱；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星期四）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http://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及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一）、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及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分配結果。

若本公司透過公佈分配基準及／或公開分配結果接納閣下的購買要約（全部或部分），即構成一項具約束力的合同，據此，倘全球發售達成其條件而並無被終止，閣下必須購買有關的香港發售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閣下的申請獲接納後，閣下即不得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行使任何補救方法撤回申請。這並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

### 13. 閣下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

閣下須注意，在下列情況中，閣下將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

(i) 倘閣下的申請遭撤回：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出申請，即表示閣下同意不得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或之前撤回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閣下提交的申請。此項同意將成為一項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同。

---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於以下情況，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方可於申請名單開放後的第五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或之前撤回：

- (a)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E條所適用者），只有在就本招股章程承擔責任的人士於請名單開放後的第五日或之前（除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外）根據該條規定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該人士對本招股章程所負責任；或
- (b) 倘發出本招股章程的任何補充文件，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將會獲通知須確認其申請。倘申請人接獲通知但並無根據所獲通知的程序確認其申請，所有未確認的申請一概視作撤回。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交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撤回。就此而言，在報章公佈分配結果，等同確定接納未被拒絕的申請。倘有關分配基準受若干條件規限或是以抽籤形式進行分配，申請獲接納與否須分別視乎有關條件能否達成或抽籤結果而定。

**(ii) 倘本公司或其代理行使酌情權拒絕閣下的申請：**

本公司、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其各自的代理及代名人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僅接納任何部分的申請，而毋須就此提供理由。

**(iii) 倘：**

- 閣下提出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
- 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已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又或已獲或將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
- 閣下並無根據指定網站所載指示、條款及條件填寫透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

- 閣下並無妥為付款；
- 承銷協議並無成為無條件或被終止；
- 本公司、整體協調人或獨家全球協調人相信接納閣下的申請將導致彼等違反適用的證券法或其他法例、規則或規定；或
- 閣下申請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50%香港發售股份。

**(iv) 倘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無效：**

倘上市委員會並無在下列期間內批准H股上市，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即告無效：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如上市委員會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三個星期內知會本公司延長有關期間，則最多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六個星期的較長時間內。

### 14. 退回申請股款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不包括有關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國際發售－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所述者達成，又或任何申請被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又或不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

如須退回任何申請股款，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或之前向閣下作出。

### 15. 發送／領取H股股票及退款

閣下將就香港公開發售中獲配發的全部香港發售股份獲發一張H股股票（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作出的申請所獲發的H股股票則如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不會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除下文所述發送／領取H股股票及退款的安排外，任何退款支票及H股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或之前寄發。本公司保留權利在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前保留任何H股股票及任何多收申請股款。

只有在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本招股章程「承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成為有效證書。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親身領取

#### (i)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如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閣下可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或本公司通知發送／領取H股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股票。

倘閣下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H股股票，H股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的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H股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的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透過單一銀行賬戶提出申請並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款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存入該銀行賬戶。倘閣下透過多個銀行賬戶提出申請及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透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的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 (ii) 倘閣下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申請

#### 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不會被視為申請人，而每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有關指示的每名股權被代持方會被視為申請人。

#### 將H股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退回申請股款

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H股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一節「12.公佈結果」段落所述方式刊登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倘該名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為**經紀**或**託管商**，本公司將一併刊登有關實益擁有人的資料）的申請結果、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號碼（如為公司，則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閣下應查閱本公司所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

倘閣下指示**經紀**或**託管商**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閣下亦可向該名**經紀**或**託管商**查詢閣下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款（如有）金額。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閣下亦可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閣下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款（如有）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閣下的股份戶口及將退款存入閣下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閣下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存入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如有）金額。

有關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而退回的申請股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退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五）不計利息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或閣下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16. 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H股股份上市及買賣，而我們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於交易日後第二個交收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

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到其權利及權益。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讓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所需的必要安排。